



联合国



防治荒漠化公约

Distr.
GENERAL

ICCD/COP(9)/CST/3
29 June 2009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缔约方会议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第九届会议
2009年9月22日至25日，布宜诺斯艾利斯

临时议程项目 4 (a)
推进执行《公约》的十年战略规划和框架
(2008-2018年)——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多年(四年)工作计划草案

科学和技术委员会多年(四年)工作计划草案
(2010-2013年)

秘书处的说明

概 要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荒漠化公约》)缔约方在第 3/COP.8 号决定中通过了推进执行《公约》的十年战略规划和框架(2008-2018年)(“战略”),并请科学和技术委员会(科技委)制定一项多年(四年)工作计划,辅之以标明费用的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工作计划和工作方案均应采用成果管理制办法,并应与“战略”的目标和成果相一致。

载于本文件的多年工作计划草案(2010-2013年)旨在介绍科技委的预期成果和相关业绩指标。它包含了科技委今后四年工作的战略方向。标明费用的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2010-2011年)(ICCD/COP(9)/5/Add.3)则补充了这一资料。

第 3/COP.8 号决定还规定,科技委承担着实现“战略”业务目标 3——包含六个成果领域——的主要责任。本文件针对这些成果领域,确定了各项预期成果,它们涉及科技委将关注的以及需要其做出贡献的战略结果。2010-2013年工作计划力求在国家和区域一级加强和协调对执行《公约》的影响进行监测和评估的方法。科技委将进一步动员科学界参与执行《公约》,并将提供与政策相关的咨询意见。科技委为实现本工作计划所列预期成果而开展的工作将得到《荒漠化公约》秘书处的支持。

一、背景

1. 《联合国防治荒漠化公约》(《荒漠化公约》)缔约方在第 3/COP.8 号决定中通过了推进执行《公约》的十年战略规划和框架(2008-2018 年)(“战略”)。该决定还规定,科技委承担着实现关于科学、技术和知识的业务目标 3 的主要责任,并应支持落实关于倡导、提高认识 and 教育的业务目标 1。

2. 在第 3/COP.8 号决定第 3 段中,缔约方请《公约》各机构制定各自的成果管理制多年(四年)工作方案,并向《公约》执行情况审评委员会(审评委)报告执行进展情况。缔约方会议将根据审评委的建议采取相关决定。该决定还请科技委向第九届缔约方会议提出标明费用的两年期工作方案草案,供审议和通过。

3. 在审评委第七届会议和于伊斯坦布尔举行的科技委第一届特别会议上,缔约方建议《公约》各机构进一步简化和综合其工作计划及方案,澄清其作用和重点领域,提出适当、可行的工作计划和方案,并列明具体可衡量的结果。在科技委第一届特别会议上,缔约方还建议科技委主席团确定科技委工作计划预期成果中的优先事项,供科技委第九届会议审议。

4. 以此为背景,科技委工作计划(2010-2013 年)意在指明科技委今后四年的战略方向。预期成果展示了科技委将关注的以及需要其做出贡献的战略结果。业绩指标提供了衡量各项成果实现程度的手段,也表明了科技委的具体参与情况。

5. 已经根据秘书处的工作计划,对科技委的工作计划进行调整,并已遵循相同的成果管理制办法,进行一致性分析。该进程有助于明确它们各自的作用和重点领域:预期成果和相关业绩指标分别反映了科技委的咨询作用和秘书处的技术支持作用。秘书处在帮助科技委实现预期成果的过程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在这方面,秘书处的工作方案对整个进程也至关重要。因此,本文件应结合下列文件一并阅读:ICCD/CRIC(8)/2 号文件及其增编,其中载有其它《公约》体制和机构的工作计划;ICCD/COP(9)/5 号文件及其增编,其中载有关于《公约》体制和机构资源要求的资料以及关于各种文件所用成果管理制办法的资料。

二、科学和技术委员会 2010-2013 年间的优先事项

6. “战略”确定了科技委 2008-2018 年间的优先事项：“与相关机构合作，开发国家一级防治荒漠化/土地退化的工具和方法，以及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基准”，“与相关机构合作，制订监测和评估荒漠化/土地退化趋势的方法和指导方针”。此外，在第 3/COP.8 号决定中，科技委收到了缔约方会议指派的一项具体任务：就如何最好地衡量“战略”的战略目标 1、2 和 3 的进展情况提供咨询意见。

7. 在对该项请求的答复中，科技委主席团通过参与性办法，挑选了一套基本的影响指标(载于 ICCD/COP(9)/CST/4 号文件)，建议供受影响的缔约方使用。应将这视为一个起点，目的在于进一步开展完善、综合和协调工作，从而允许进行比较，并促进信息、数据和技术的交流和共享。

8. 有大量问题需要在闭会期间得到解决，以确保在 2012 年的第一个报告周期内，有效利用这些指标。应借鉴其它各方，包括《荒漠化公约》第一次科学大会的资料，对建议的基本影响指标进行综合和调整。此外，有必要制定旨在解决能力建设、数据和信息获取及方法协调等问题的战略和办法，以帮助使用综合指标及确定相关基线和目标。

9. 科技委的战略和业务调整要求从科学方面进一步了解与不断演变的生态系统趋势有关的荒漠化和土地退化进程，以便为缔约方会议所作决定提供指导。这方面工作包括与重要的科学机构合作，主要以科学大会的形式，组织科技委各届会议。会议的主题和结果应与“战略”执行情况有关，并应能够促进做出更好的决策。科技委应确定此类主题并提出建议，供缔约方会议决定。科技委还应就如何进一步开发各种办法以参加科学大会以外的科学网络和机构提出建议，包括让缔约方指定的科学技术记者更多地参与进来。

10. “战略”明确表示，需要有关适应气候变化、减缓干旱状况与恢复退化土地间相互作用的知识。这意味着应增加科技委与《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科学附属机构之间的合作，并应审查和发展旨在开展更多合作的手段和机制以及将共同探讨的主题。

结果领域 3.1: 受影响国家的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趋势国内监测和脆弱性评估得到支持。	
风险/设想: 缔约方的政治意愿以及一些受影响国家的能力较低	
预期成果(2010-2013 年)	业绩指标(2010-2013 年)
3.1.1 缔约方使用整套影响指标	按照整套影响指标, 衡量在实现战略目标 1、2 和 3 方面取得的进展
3.1.2 缔约方逐步采用协调方法, 依照整套影响指标, 衡量取得的进展	使用协调方法的国家增多
3.1.3 缔约方商定措施, 解决与使用影响指标及确定目标和基线有关的能力建设需要	缔约方会议就与影响指标使用情况有关的强化能力建设方案作出决定

结果领域 3.2: 基于有关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趋势的现有最可靠数据的基线得到确定, 相关的科学方法逐步得到统一。	
风险/设想: 缔约方的政治意愿以及一些受影响国家的能力较低	
预期成果(2010-2013 年)	业绩指标(2010-2013 年)
3.2.1 缔约方利用共同商定的标准, 确定关于整套指标的国家和区域基线和目标	对在实现战略目标 1、2 和 3 方面取得的进展进行比较审查。

结果领域 3.3: 有关生物物理和社会经济因素及其在受影响地区的相互作用的知识增加, 从而能够更好地进行决策。	
风险/设想: 缔约方的政治意愿以及各区域的参与	
预期成果(2010-2013 年)	业绩指标(2010-2013 年)
3.3.1 缔约方讨论那些被科技委选作“新出现的关键问题”的优先主题	科技委就优先主题提出的建议在缔约方会议的各项决定中有所体现

结果领域 3.4: 对受影响地区适应气候变化、减缓干旱状况及恢复退化土地之间相互作用的了解增加, 从而能够开发有助于决策的工具。	
风险/设想: 缔约方的政治意愿以及《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气候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科学机构的参与	
预期成果(2010-2013 年)	业绩指标(2010-2013 年)
3.4.1 与《气候公约》和《生物多样性公约》科学附属机构的科学合作和知识交流有所增加	三项公约就加强科学合作和知识交流达成协议
3.4.2 缔约方针对适应气候变化、缓解干旱状况及恢复退化土地之间的相互作用, 确定相关主题	缔约方会议就将由三项公约联合讨论的相关主题作出决定

结果领域 3.6: 与荒漠化/土地退化和干旱问题有关的科学技术网络和机构参与支持《荒漠化公约》的执行。	
风险/设想: 缔约方的政治意愿以及受影响国家科学网络和机构(包括非政府组织和民间社会组织)的参与	
预期成果(2010-2013 年)	业绩指标(2010-2013 年)
3.6.1 缔约方就旨在使科学网络和机构参与《荒漠化公约》进程和有关措施的有效办法达成一致	缔约方会议就旨在使科学网络和机构参与《荒漠化公约》进程和有关措施的有效办法作出决定

三、结论和建议

11. 考虑到“战略”所列准则、缔约方会议各项决定、《公约》的规定以及科技委第一届特别会议和审评委第七届会议各项建议，拟议的 2010-2013 年工作计划草案确定了科技委的八项预期成果，并围绕关于科学、技术和知识的业务目标 3 的结果领域，作了说明。拟议的工作计划为执行“战略”规定了一个具体的路线图，同时清楚地列出了科技委今后四年工作的优先事项。

12. 为在监测和评估执行《公约》的影响方面有所进展，有效执行工作计划(2010-2013 年)至关重要。在工作计划草案(2010-2013 年)中，科技委还设法将有效的科学知识纳入缔约方会议各项决定，并加强与其他公约的合作。它设法与《荒漠化公约》其他附属机构相协调，并寻找机会，促进受影响国家的能力建设，使报告进程的政策和科学内容相协调。

13. 依照科技委主席团的各项建议，科技委不妨考虑批准拟议的四年工作计划草案(2010-2013 年)。

-- -- -- -- --